

合同编号：_____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鄂尔多斯蒙苏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鄂尔多斯市宏森物业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 年 7 月 21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鄂尔多斯蒙苏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经办单位：鄂尔多斯蒙苏经济开发区应急管理办公室

地址：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阿勒腾席热镇X623辅路南

乙方：鄂尔多斯市宏森物业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乌兰木伦镇哈沙图村一社
81号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鄂尔多斯蒙苏经济开发区封闭化管理卡口及应急指挥中心服务项目(三次)（填写项目名称）（ESZCMSS-C-F-250002-2）（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如下：鄂尔多斯蒙苏经济开发区应急指挥中心运行辅助服务和化工园区封闭化管理辅助服务。

(二) 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一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 服务期限：本合同服务期限为365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本合同系根据《鄂尔多斯蒙苏经济开发区封闭化管理卡口及应急指挥中心服务项目(三次)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ESZCMSS-C-F-250002-2）签订。

本合同期满，甲方可要求乙方延期提供服务至下年度服务合同生效之日，相关费用按照本合同约定标准结算，如双方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二) 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365日历天。

(三) 服务地点：采购人约定地点

(四) 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郭瑞15648786867。

(五) 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苏智15149754625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

2. 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

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

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年金额为948,000.00元（小写）玖拾肆万零捌仟元整（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按季度支付。

(二) 付款条件: 每季度按照工作内容和实际考核情况支付,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5.00%。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鄂尔多斯市宏森物业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内蒙古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金霍洛旗电力街支行

银行账号: 7800701220000000035048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 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 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延期一日, 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的百分之一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30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一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30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 /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伊金霍洛旗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肆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备案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政采合同未尽事宜，以及政采合同与服务合同不一致的以服务合同为准。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盖章）：鄂尔多斯蒙苏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5年7月21日

乙方名称（盖章）：鄂尔多斯市宏森物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5年7月21日



附表1：服务清单（主要技术参数需与投标文件相一致）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金额(元)
1-1	C9900000 0 其他服务	鄂尔多斯蒙苏经济开发区封闭化管理卡口及应急指挥中心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服务范围	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服务要求	365日历天	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服务标准	948,000.0000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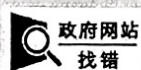
[首页](#)[政采法规](#)[购买服务](#)[监督检查](#)[信息公告](#)[国际专栏](#)当前位置：[首页](#) » [政采公告](#) » [地方公告](#) » [成交公告](#)

鄂尔多斯蒙苏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鄂尔多斯蒙苏经济开发区封闭化管理卡口及应急指挥中心服务项目(三次)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2025年07月01日 15:47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打印】[【显示公告正文】](#)

公告概要：

公告信息：			
采购项目名称	鄂尔多斯蒙苏经济开发区封闭化管理卡口及应急指挥中心服务项目(三次)		
品目			
采购单位	鄂尔多斯蒙苏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行政区域	伊金霍洛旗	公告时间	2025年07月01日 15:47
评审专家（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名单	郭丽,袁伊平,苏智		
总成交金额	¥94.800000 万元（人民币）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韩利平		
项目联系电话	17314345816		
采购单位	鄂尔多斯蒙苏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采购单位地址	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阿勒腾席热镇X623辅路南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	15149754625		
代理机构名称	内蒙古佳景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17314345816		
附件：			
附件1	鄂尔多斯蒙苏经济开发区封闭化管理卡口及应急指挥中心服务项目(三次)报价明细附件		
附件2	合同包1：中小企业声明函（鄂尔多斯市宏森物业有限公司）.pdf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鄂尔多斯蒙苏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鄂尔多斯蒙苏经济开发区封闭化管理卡口及应急指挥中心服务项目(三次)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发布时间：2025年07月01日

- 一、项目编号：ESZCMSS-C-F-250002-2
- 二、项目名称：鄂尔多斯蒙苏经济开发区封闭化管理卡口及应急指挥中心服务项目(三次)
- 三、采购结果
- 合同包1(合同包一)：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评审方法	是否价格扣除	中标（成交）金额	评审总得分
鄂尔多斯市宏森物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乌兰木伦镇哈沙图村一社81号	综合评分法	是	948,000.00元	86.09

- 四、主要标的信息
- 合同包1(合同包一)：
- 服务类（鄂尔多斯市宏森物业有限公司）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金额(元)
1-1	C99000000 其他服务	鄂尔多斯蒙苏经济开发区封闭化管理卡口及应急指挥中心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服务范围	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服务要求	365日历天	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服务标准	948,000.0000

- 五、评审专家（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名单：
- 郭*、袁**、苏*（采购人代表）
-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内工建协〔2022〕34 号）文件的收费标准基础上，遵循甲方的收费标准折扣, 中标金额1.05%
- 代理服务费金额：
- 合同包1(合同包一)： 0.9954万元。收取对象：采购人。

- 七、公告期限
-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 八、其他补充事宜
- 无

-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 名称：鄂尔多斯蒙苏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地址：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阿勒腾席热镇X623辅路南
- 联系方式：1514975462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 名称：内蒙古佳景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

联系方式: 1731434581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韩利平

电话: 17314345816

内蒙古佳景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07月01日

相关附件:

鄂尔多斯苏济经济开发区封闭化管理卡口及应急指挥中心服务项目(三次)报价明细附件.pdf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x-bid-file/tenant/150627020/2025/6/15/402881df96c04a79019773697e6273f0/gpx-bidconfirm/402881d297120bc60197c4f0011e40af.pdf?accessCode=7de815d1486d8d89544b28385ffa7bd7>)
合同包1: 中小企业声明函(鄂尔多斯市宏森物业有限公司).pdf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x-bid-file/150627020/gpx-bidcore/2025/07/01/402881df96c04a79019773697e6273f0/402881b896255d650196b02ac0cd2abf/xqyesmh.pdf?accessCode=57eb3e0301bb41091946f4b1b589df29>)